证券代码：603448　　证券简称：天博智能　　公告编号：2026-009

天博智能科技（山东）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天博智能科技（山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26 年 10 月 28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于 2026 年 10 月 26 日通过电子邮件、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本次董事会应出席会议董事 7 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7 人。会议由董事长吕亚玮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现场及视频方式列席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行政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天博智能科技（山东）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6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6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符合法律法规、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要求，能够公允反映公司本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天博智能科技（山东）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议案在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公司聘任颜民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职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本次任命副总经理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治理要求。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天博智能科技（山东）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和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0）。

本议案在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公司聘任刘亚楠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开展工作，任职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刘亚楠女士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需的专业知识和相关经验，其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天博智能科技（山东）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和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0）。

本议案在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天博智能科技（山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29 日